

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停运井工三矿井下水处理站排口在线监测设施的 报告

朔州市生态环境局：

2021年5月，平朔公司实施了井工三矿井下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，出水经深度处理后用于能化公司生产，正常情况下不再通过井工三矿井下水处理站外排口排放矿井水，因此对我公司对井工三矿井下水处理站外排口进行了封堵。为预防因能化公司检修以及井下涌水突变化等应急情况，为满足同步监测水质的要求，2021年5月8日我公司向贵局报告了停止排水但保持在线设施运行，所有上传的在线监测数据均为无效数据，并附了巴氏槽、流量计和管道阻断现场照片。

经过2年多的运行，现确认井工三矿井下涌水基本稳定，无需外排废水，根据《关于做好重点单位自动监控安装联网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执法函〔2021〕484号）中规定：“停产期间不得擅自关闭自动监测设备或中断联网。生产停运周期3个月以上时，经属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，可关闭自动监测设备。”现特申请停运井工三矿井下水处理站排放口的在线设施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30日

